

其他醫院之體檢注意事項

1. 請先至本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/衛保組網站/下載專區
(<http://health-epsh.ncku.edu.tw/p/412-1097-661.php?Lang=zh-tw>)
下載「新生體檢表格並列印，持單至衛福部評鑑合格及勞動部認可之醫療院所（查詢網址：<https://hrpts.osha.gov.tw/asshp/hrpm1055.aspx>）進行檢查。（註：台安醫院雙十分院不接受新生體檢。）
2. 請確認核對檢查項目是否齊備，體檢項目若有缺檢或未檢之情形，請自行至相關醫療院所進行補檢(ex. 眼/牙科診所)，並填寫報告於「學生健康檢查表」，以上若有缺失則視為未完成。未依上述規定完成體檢者，入學後工讀時，須額外花費補做或重做勞工健檢項目。
3. 第一學期入學新生之採納標準：入學該年4月1日後所施作之體檢報告。
第二學期入學新生之採納標準：入學前一年11月1日後所施作之體檢報告。
考量各家醫療院所體檢報告結果時間達7天至1個月(一般2週)，建議最遲於開學一個月前規劃於外院完成新生體檢。
4. 完成體檢後，請繳交下列三項文件至本組，或郵寄掛號信件至衛生保健組。
 - 1) 新生體檢表格(影本)-請由醫師填寫蓋章或自行謄寫所有項目之檢驗數值。
 - 2) 資料蒐集同意書(請手寫簽名，未成年者請法定代理人簽名。)
 - 3) 其他醫院所發之新生體檢報告(影本)(註：影本請自行檢查並確認有無學號、醫療院所名稱、有無勾選病史、檢查值結果是否清楚可辨視，內文中如有附件者請務必附上附件內容。)
5. 體檢流程：
 - Step 1 -登錄「學生健康履歷系統」完成問卷填寫、列印一式兩聯(單面列印)的同意書，並簽署同意書。
 - Step 2 -至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資訊網左側「認可醫療機構查詢」勾選「一般健檢」及所在縣市自行至所選醫院之官網掛號。
 - Step 3 -健檢當日請務必攜帶「學生健康檢查表」(請自行下載列印)至該醫療院所交由醫師協助填寫。
 - Step 4 -體檢完成後，請於繳交期限內將同意書、學生健康檢查表影本、健檢報告影本交至校內衛生保健組。
(可採郵寄掛號信方式繳交，但請自行確認報告無缺項目後再寄)
(收件時間:周一至五，8:30-12:00、13:00-16:30)